

冯天骥 主编

工业审计学

轻工业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突出我国社会主义审计的特点，根据现行法规制度，吸取国内外审计工作的经验，全面地系统地介绍怎样对工业企业进行审计监督，并重点介绍工业部门、企业内部审计，如何开展事前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引用大量具体实用的案例来说明如何实施财务审计。

全书共分三篇（计二十章），第一篇系统地阐述审计的理论基础和审计的组织、程序和方法，第二篇结合工业企业实际，以大量的弊端案例，说明工业企业财务审计的工作方法和技术方法。第三篇以提高经济效益为核心，运用审计手段、经济活动分析和技术经济分析等方法，介绍怎样对工业企业的决策、计划、目标进行审评，以及对经济活动的实际经济效益的审评。本书理论联系实际，具体实用，适合作为管理干部学院和财经院校的教材或参考书，以及审计、会计、财税、管理等工作人员业务学习和参考。

工 业 审 计 学

冯天骥 主编

李楠 王汉雄 冯天骥 编著

杨树滋 审校

轻工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广安门南滨河路25号）

北京丰盛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毫米1/32 印张：16²⁰/32 字数：430千字

1988年5月 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0,000 定价：4.95元

ISBN7—5019—0155—4/F·0011

前　　言

我国宪法规定，国家实行审计监督制度，审计既是一项财经监督的重要措施，又是加强宏观经济控制和管理的重要手段。特别是现代审计发展到今天的效益审计，审计不仅对严肃财经法纪，保护公有财产方面有防护性的制约作用，而且对加强经济管理、促进经济体制改革，提高经济效益起着建设性的积极作用。因此，不仅审计工作人员必须掌握审计，而财务会计、企业管理、财政税务等工作人员也都要掌握审计。鉴于这一情况，为适应我院教材建设的需要，并满足广大审计、会计、财税、管理等工作人员业务上的需要，我院组织编写了这本《工业审计学》。成立编写小组，由俞剑华、陈钟同志任正副组长，冯天骥同志任主编，由李楠、王汉雄、冯天骥同志编写。

本书共分三篇(计二十章)。第一篇总论，系统地介绍了审计学的基础理论和基本方法。第二篇财务审计，本着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着重联系工业企业的实际，以现行制度规定为依据，用大量的弊错案例来说明怎样进行审计工作。第三篇经济效益审计，这是一个新的审计课题，如何开展效益审计，有一个探索过程。本书对工业企业的生产、建设、流通等领域中经营管理活动的经济效益问题，采用了一些经济数量方法，进行检查分析和评价，供广大读者参考。

本书力求概念清楚，结构严谨，突出重点，具体实用。希望对发展我国社会主义审计工作，改善企业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能够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本书在定稿前邀请了我国审计学界的专家、学者杨树滋、程能润、张以宽、李天民、陈元燮、虞家骥等同志进行会审，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根据会审的意见，由王汉雄、李楠同志总纂，杨

树滋同志审校。最后由冯天骥同志定稿。此外，黄锡纯及方易同志对本书编写工作给予大力帮助。我们对以上专家、学者以及对本书编写工作给予帮助的同志，谨致衷心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时间仓促，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热诚希望广大读者给予批评指正，提出宝贵意见，以便今后进一步修改、充实和提高。

中国轻工业管理干部学院

一九八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1)
第二节 审计工作的发展.....	(7)
第三节 审计的职能、作用和任务.....	(16)
第二章 审计的种类和方法	(22)
第一节 审计的种类.....	(22)
第二节 审计的方法.....	(28)
第三章 审计程序	(47)
第一节 一般程序.....	(47)
第二节 审计计划.....	(59)
第三节 审计工作底稿.....	(64)
第四节 审计证据.....	(70)
第五节 审计报告.....	(75)
第四章 内部控制制度	(79)
第一节 内部控制是审计的前提.....	(79)
第二节 内部牵制.....	(80)
第三节 会计控制.....	(83)
第四节 内部控制要点.....	(86)
第五节 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	(90)
第五章 内部审计	(105)
第一节 内部审计的重要性.....	(105)
第二节 内部审计的特点.....	(107)

第三节	内部审计的要点	(109)
第四节	部门内部审计	(114)
第五节	企业内部审计	(117)

第二篇 财务审计

第六章	财务审计的基本概念	(120)
第一节	财务审计的目的、作用和要求	(120)
第二节	财务审计的内容	(122)
第三节	财务审计的方法和程序	(123)
第七章	财务报表审计	(125)
第一节	财务报表审计的特点和一般方法	(125)
第二节	资金平衡表的审查	(128)
第三节	利润表的审查	(146)
第八章	货币资金审计	(153)
第一节	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的审查	(153)
第二节	现金的审查	(155)
第三节	现金审查中常见的弊错和案例	(163)
第四节	银行存款的审查	(170)
第五节	银行存款审查中常见的弊错和案例	(175)
第六节	其他货币资金的审查	(182)
第九章	结算业务审计	(185)
第一节	结算情况的综合考察	(186)
第二节	债权、债务的调查核实	(190)
第三节	应收销货款的审查	(192)
第四节	应付购货款的审查	(194)
第五节	其他往来的审查	(195)
第六节	结算业务中常见的弊错和案例	(197)
第十章	财产物资审计	(205)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审查	(205)

第二节	材料的审查.....	(211)
第三节	产成品的审查.....	(228)
第四节	财产物资审计中常见的弊错和案例.....	(232)
第十一章	生产费用和成本审计.....	(242)
第一节	生产费用的审查.....	(242)
第二节	成本内部控制的审查.....	(254)
第三节	成本开支范围的审查.....	(257)
第四节	产品成本的具体审查.....	(262)
第五节	生产费用和成本审计中常见的弊错和案例.....	(273)
第十二章	销售和利润审计.....	(284)
第一节	销售收入的审查.....	(284)
第二节	销售税金的审查.....	(291)
第三节	利润的审查.....	(298)
第四节	利润分配的审查.....	(306)
第五节	销售和利润审计中常见的弊错和案例.....	(317)
第十三章	财经法纪审计.....	(331)
第一节	财经法纪审计的意义和特点.....	(331)
第二节	错误、弊端、违法和犯罪.....	(333)
第三节	财经法纪审计的主要内容和方法.....	(338)

第三篇 经济效益审计

第十四章	经济效益审计的基本概念.....	(349)
第一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特点.....	(349)
第二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目的、任务和作用.....	(352)
第三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对象、范围和内容.....	(354)
第四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审评原则和标准.....	(357)
第五节	经济效益审计的程序.....	(360)
第十五章	企业经营方针和决策审计.....	(369)
第一节	经营方针的审查.....	(370)

第二节	经营决策的审查	(375)
第三节	投资决策的审查	(379)
第四节	设备更新决策的审查	(388)
第五节	存货决策的审查	(395)
第十六章	经营计划及有关目标的审计	(400)
第一节	经营计划的审查	(400)
第二节	利润目标的审查	(405)
第三节	成本目标的审查	(414)
第四节	流动资金目标的审查	(423)
第十七章	生产效果审计	(432)
第一节	审计目标的确定	(433)
第二节	产销成果和产销平衡的审查	(435)
第三节	质量审查	(444)
第四节	资源利用状况的审查	(454)
第十八章	资金利用效果审计	(470)
第一节	审计目标的确定	(470)
第二节	全部资金利用效果的综合评价	(473)
第三节	固定资金利用效果的审查	(476)
第四节	流动资金利用效果的审查	(483)
第十九章	成本效益审计	(494)
第一节	审计目标的确定	(495)
第二节	成本效益的综合考核和评价	(498)
第三节	成本综合指标的检查分析	(502)
第四节	主要产品单位成本的审查	(505)
第二十章	财务成果审计	(511)
第一节	审计目标的确定	(511)
第二节	财务成果的评价	(516)
第三节	财务成果的具体审查	(524)

第一篇 总 论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审计的概念

审计是社会主义经济监督的一种重要形式，是一项独立的、专门的经济监督活动。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必须要有相应的经济管理和经济监督工作。经济监督对于社会主义社会所以必要，正如列宁所说：“计算和监督是把共产主义第一阶段调整好，使它能正确地进行工作所必须的主要条件。”^①

社会主义经济监督是一个广泛的、完整的体系。包括审计监督、计划监督、财政监督、税务监督、银行监督、物价监督、工商行政监督以及会计监督、统计监督和财务监督等。在这个监督体系中，除审计监督外，其他各种监督都属于业务监督，它们的监督职能是借助于本身的业务活动来进行的，是在各自的一定业务范围内，通过自己的业务工作，对有关的经济活动进行管理，并在其管理过程中对有关业务事项执行监督。因此，其监督范围和发挥的作用，都有一定的局限性。审计监督与此不同，审计的基本职能就是监督，除了执行审计任务外，没有任何其他业务工作。它根据宪法的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通过对财政、财务收支活动的监督，进而对有关的经济活动进行监督。它不受经济业务范围和时间的限制，对国民经济领域中一切需要实施审计

^①《列宁全集》第25卷，第460页。

监督的单位和事项进行监督，并对其他业务监督进行再监督。因而与其他各项业务监督相比较，它能够更全面、系统、客观、公正地进行经常性的经济监督。根据这种特点，可以表述社会主义审计的基本概念如下：

审计是由独立的专职机构或人员，采用专门的程序和方法，依法对被审查单位财政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独立的评价，以证明、确定其是否履行经济责任所进行的监督活动。简言之，审计是评价被查单位是否履行经济责任的监督活动。

社会经济活动中客观存在的经济责任关系，是审计产生的前提。所谓经济责任关系，是由于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的分离，由财产所有者将其财产的经营管理权委托给财产管理者而形成的一种委托与受托的经济责任关系。在这种关系下，受托者对委托者负有真实、合法、有效地经营管理这些财产的经济责任。审计的实质就是受财产所有者的委托或授权，依法对财产的经营管理者是否履行经济责任进行独立的监督，客观、公正地评价其经营管理中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所以，审计的概念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审计特性

独立性、客观性、权威性是社会主义审计的特点，也是进行审计工作必须具有的条件。

1. 独立性。不仅是审计机构应当独立设置，不能从属于其它业务部门，而且进行审计的人员，必须独立于被审计的单位、部门以外，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关系。同时，审计工作独立行使监督权，不受其它单位、部门或个人的干涉。

2. 客观性。审计工作本身不介入具体的经济业务，它与被审单位不存在业务矛盾或经济利害关系，因而有条件客观地进行经济监督。这种监督活动是以国家的财经法规和充分、可靠的审计

证据为依据，可以对审计事项实事求是地进行分析和评价，作出公平的审计结论。

3. 权威性。审计监督制度是根据国家的法律而建立的，审计机关行使审计监督权所作出的审计结论和审计决定，带有一定的强制性，被审单位要严格执行。当然，审计的权威性也是同审计结论必须证据确凿、执行严谨分不开的。

二、审计的依据

审计活动是依法进行的。审计机关的建立和实施审计监督，由国家授权和立法。审计机构对被审单位实施审计，以及作出审计结论和处理，都要依法进行，它包括以下几个层次：

1. 《宪法》的规定。我国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1982年12月4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第62条、63条、67条、80条、86条、91条、109条，分别就我国设立审计机关，实行审计监督制度，以及审计机关的性质和任务、审计监督的对象和范围等，作了原则性的规定，授权国家审计机关依法实行审计监督。

2. 国家规定的审计法规和财经会计等法律制度。如国务院发布的《关于审计工作的暂行规定》、《会计法》和财政、税务、会计及其它财经方面的制度、规章；各中央主管部门根据国家赋予的职权而在业务范围内制订的会计制度和财经法规；各级地方政府根据国家的统一规定因地制宜补充制定的财经法规。

3. 国家审计机关制订的审计制度、规章、规定、或认可的国际性审计标准、准则。

4. 根据国家发布的法令和制度，由被审单位或有关部门订立具有法律效力的章程、协议、契约和合同等经济文件。

5. 按照国家制度的规定，由有关部门批准发布或同意的预算、计划、指标、定额、或技术经济数据。

三、审计的对象

审计的参与者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审计的授权，指派或委托者，二是审计的执行者，三是被审计单位。

审计的对象，是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由于财政、财务收支活动是货币表现的经济活动的综合反映，财政、财务收支事项是由有关的经济行为的发生和变化所构成。因而，对财政、财务收支进行审计，须以有关的经济活动为根据，审计对象就不能只着眼于财政、财务收支及其会计资料，而要包括有关的经济行为及其数据、文件、资料在内。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在此范围内所有各个单位、部门和机构的财政、财务收支，都应实施审计监督。例如，根据现行规定，国家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监督的对象，包括以下各方面：

1. 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财政收支；
2. 财政、金融机构的财政、财务收支；
3. 国营企业、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
4. 其它与国家财政有关单位的财务收支，例如，有国家财政或国营企业投资的中外合营或集体合营的企业。

此外，对于集体所有制的企业，也需要逐步进行审计监督。

四、审计的目的

审计是按项目来进行的，审计目的是指对每个项目进行审计要达到的目标、解决的问题、完成的任务。一般说，审计目的主要在于评价被审单位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确定其经济责任。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 真实性。主要是通过对被审单位的会计资料（包括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以及会计分析资料）进行审查，评价其财务状况、财务成果，或某些财务收支事项是否真实、正确，有

无虚假、错误，以确定其财产物资、债权债务和费用开支、业务收入、经营盈亏等项的真实性。

2. 合法性。主要是对被审单位的各项收入、支出及其有关的经济活动进行检查，评价其是否遵守国家的财政法令、规章、制度，有无不符合会计制度或违反财政纪律等问题，以确定其财务收支的合法性。

3. 效益性。主要是通过对被审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包括财务成果、资金效果、物资利用、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等）进行审查，评价其有无损失、浪费，是否做到节约、高效、投入少、产出多，以尽量少的消耗，产出更多符合社会需要的产品，从而确定其生产、技术、经营、投资的效益性。

社会主义审计的目的并不单纯地在于评价、判断、证实其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而是通过评价活动，确定其经济责任。监督被审单位纠正错误，防止弊端，减少损失浪费，改善经营管理，从而维护社会主义财产的安全与完整，保证国家财经纪律的贯彻执行，促进生产、建设、经营各方面不断提高经济效益。

五、审计的方法

审计工作采用专门的程序和方法，它是完成审计任务，达到审计目的的手段。主要是解决以下问题：

1. 如何确定审计项目。即为什么要审，审什么；要提出审计的根据，表现审计的目的，并由审计机关或其负责人批准，成立审计项目，依法进行审计。

2. 怎样组织审计工作。它通过一系列的审计计划工作，确定审计的目标、范围、步骤、进度、人员等项，来具体地指导、组织和控制审计活动有秩序地进行。

3. 如何实施审计活动。这是在对每个项目实施审计的过程中运用一定的审计方法，进行检查审核，取得审计证据，加以分析研究，提出评价意见，然后在此基础上，形成审计结论。

4. 怎样作出审计结论。它根据实施审计过程中检查、取证、分析、评价的结果，对被审单位是否履行经济责任，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是否真实、合法、有效性作出审计结论，编写审计报告，指明存在的问题，作出处理的决定，并提出改进建议。

由此可见，审计是对被审计单位的经济责任以及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所进行的独立检查、评价、监督活动。它不同于查帐、会计检查、或是财务分析、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审计与查帐不能划等号。审计当然要查帐。但是，查帐只是进行审计的一种手段，而不是它的全部内容，甚至有的经济效益审计项目，主要是从技术经济数据取得证据，对此分析，加以评价，很少进行查帐。而且，“查帐”也不限于审计，财政、税务、会计等部门根据国家规定的权限都可以查帐。所以，从审计的概念而论，既不应讲“审计就是查帐”，也不能说“查帐就是审计”。

审计不同于会计检查。审计工作有会计检查，财务检查或是财政检查的内容，但又有区别。会计检查一般是事后审查；审计工作不仅事后审核，也有事前审计。会计检查主要根据一定的任务，进行临时性的检查，它通过会计资料的审查，以核实企业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检查违反财经纪律等问题。审计监督是经常性的工作，它要确定审计目标，有计划、有重点，并采用专门的审计方法，客观地取证和评价，会计检查在企业的主管部门，或是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都可以进行。而审计监督则只有审计机关或审计人员根据国家的法令才有权办理；而且审计监督的范围也比会计检查广泛。

审计与财务分析也不相同。财务分析从管理的职能出发，寻求影响财务状况或经济指标发生变动的因素，就其主导因素找出原因，提出建议，制定措施以改进管理和提高效益，全部工作的核心在于查明变动因素及原因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审计则是从监

督的职能出发，对被审计的项目进行检查、取证、分析、评价，然后作出结论。分析只是审计过程中的一个环节，审计的内容大大超过财务分析的范围，而且，审计工作是根据一定的审计目标，查明情况，取得证据，作出结论，执行监督；其中取证、分析，是为了客观地进行评价，据以作出审计结论，证明、确定被审单位是否履行了经济责任，而不是阐明某些经济指标的变动因素。

审计与审计学也有区别。审计是一种对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所独立进行的检查、评价、监督活动；而审计学则是研究审计理论、审计组织和审计方法体系的学科。审计学具体研究的内容，包括审计的概念、组织、职能、作用、任务、程序、方法、规范及其相互间的有机联系等。根据我国社会经济制度的特点，研究和建设社会主义的审计学，对于系统地探讨和建立审计的基本理论与业务方法，促进我国审计工作的发展，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审计体系和制度，将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第二节 审计工作的发展

社会主义审计要根据我国的具体情况，来建立自己的审计理论与实务。回顾国内外审计发展历史，研究其产生、发展、变化的背景与条件、规律与特点，总结经验与教训，有利于探索社会主义审计理论和方法。

审计的发展历史，从组织体系来看，有三个组成部分，即政府审计、社会审计、内部审计。在这三种审计组织中，政府审计产生最早，社会审计发展在后，内部审计发展最迟。尽管审计的内容不尽相同，而它们的产生和发展则都是由于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而造成的。

一、政府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政府审计的产生以我国为最早。据《周礼》所载西周官制，在冢宰（天官）之下，不仅设有司会职司会计，按年按季核算并审查各项财政收支，还设有小宰掌管财政，其下有宰夫兼理稽察，对财政收支有无虚假，财物保管有无损失等项，进行检查并据以建议给予惩赏。这种稽察工作是我国审计的萌芽。西周是我国社会经济制度发生巨大变化的时期，由奴隶社会转变为封建社会，周王朝封土建国，拥有广阔的疆域和大量的贡赋，收支浩繁，既需要加强财政管理和会计核算，更要求对经管财物征收和用度的官吏进行稽察和考核，于是形成了独立于会计之外的审计业务。

秦汉时期的社会经济有了进一步发展，强调中央集权，加强政治、经济监察，设置御史大夫职司其事，与丞相、太尉并列为三长。审计监督权归御史大夫执掌，独立于财政、会计之外。当时，实行“上计”制度，各级地方官吏对辖区内户口、垦田的增减，钱、谷的出入，都要按年编写成册报送朝廷，监督其钱物收入是否正确、合法，并以户口、耕地的增减和钱粮收入的丰欠，考核其政绩，在此时期，审计业务有了发展，但仍未专设机构，而且“上计”逐渐流于形式，没有发挥应有的监督作用。

隋唐统一了东晋时期南北分裂的局面，财政经济有了好转，财政管理和会计核算都有了加强，审计工作也有发展。唐代在刑部之下设比部，成为专设的独立审计机构，中央官署一切财政收支与京师仓库钱物出入，都要按季审查；地方财政收支，则按年报审，是为我国建立独立的审计制度之始。北宋时期，受五代十国政体较乱的影响，财政经济监督机构的变化较大，太宗雍熙时设立“都凭由司”，独立于财物管理部门之外，所有官署支领财物，都要经过审核签署，才能按数拨发；财物耗用以后，须将凭证报司审查，才能准予核销；形成了事前与事后审计的制度。淳

化三年（公元992年），太府寺内设立“审计司”，南宋初期改设“审计院”，至此确立“审计”一词。

元、明、清三代均未设独立的审计机构，违反财经法纪的案件不断发生，缺乏应有的监督工作，审计工作中衰。辛亥革命以后，北洋军阀政府为了向国外借款，在国务院下设审计处，后改审计院；南京国民政府相继在监察院下设审计部，各省设审计处，实行垂直领导，监督预算执行，审核收支命令，审查会计决算，稽察财政不法行为，在此期间，虽有独立审计机构，而工作开展甚少。

国外政府审计工作施行最早的是法国圣路易王朝，它于1259年明令法国官吏将其计算书送交巴黎审计人员审查，此事被誉为西欧政府审计的萌芽。但是，法国政府审计具有独立的组织形式，则是1807年拿破仑一世创立的法国审计法院。20世纪以来，法国审计法院的监督权进一步扩大。当前，审计法院在全国建立了24个地区审计院，独立地对财政收支进行司法监督。西欧许多国家也都建立了这种审计法院，例如，希腊于1833年建立审计法院，西班牙于1935年成立审计法院。这些国家的审计机关审查政府部门和公共企业的财务收支，监督正确执行国家预算，对违反法纪的给予经济制裁，贪污渎职构成刑事犯罪的则移送刑事法院处理。

英国于1866年设立财政和审计部，1984年正式成立国家审计署（National Audit Office）。英国政府审计，主要是检查政府各部的经费开支，审查会计决算，包括对财务收支执行国家预算及其正确性的审核，向议会的会计决算委员会提出审计报告，经这个委员会讨论后对有关问题提出处理和改进意见，并对社会公开，促使被审单位接受审计结论。美国于1921年成立国家审计署，加拿大在1878年成立审计长公署，日本于1880年成立会计检查院。这些国家在70年代以前，政府审计的重点和方式与英国相似，都着重在对政府部门财务收支执行国家预算和会计决算正确